

证券代码：834031

证券简称：群大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群大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0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郑伟刚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本次监事会从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审议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（1）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（2）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（3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，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（4）我们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[2025]D-078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群大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

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，分配方案如下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5,598,197.5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,898,468.62 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8 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6,650,0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确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预计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公司销售给关联方潘国祥饲料，销售金额预计为 5,000,000 元。潘国祥为实际控制人朱福康妻子的弟弟，是董事朱飞的舅舅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朱福康、朱飞、刘艳妍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群大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